

#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资信公告【2017】137号

## 关于延迟披露“2011年吉林市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项目建设债券”2017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吉林市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林城建”）于2011年3月3日发行了“2011年吉林市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。

吉林城建于2017年4月29日披露了2016年度审计报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的要求，我公司需在2017年6月29日前披露本期债券2017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由于截至目前，我公司跟踪评级工作所需的相关资料仍在准备中，故我公司将延期披露本期债券2017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，并在收到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后，尽快完成本次评级工作并披露本期债券2017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2017年6月27日

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4403040180118